

明嘉靖刻本歷代名畫記

下

歷代名畫記

卷十

唐河東張彥遠撰

唐朝下

王維字摩詰太原人年十九進士擢第與弟紹並以
 詞學知名官至尚書右丞有高致信佛理藍田南置
 別業以木木琴書自娛工畫山水體涉今古人家所
 蓄多是右丞指揮工人布色原野成遠樹過於朴
 拙復務細乃翻更失真清源寺壁上畫輞川筆力雄
 壯當世謬詞客前身應畫師
 習偶被時人知誠然足言也余曾見破墨山水筆迹

〔唐〕張彥遠

撰

畢斐

點校

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



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
CHINA ACADEMY OF ART PRESS



掃描二維碼關注
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官方訂閱號

ISBN 978-7-5503-1436-8



9 787550 314368 >

定價：168.00 元
(全兩冊)

明嘉靖刻本歷代名畫記

下

貴州師範大學圖書館部使用

〔唐〕張彥遠 撰
畢斐 點校

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

責任編輯 張惠卿 史夢龍
裝幀設計 李 文
排版製作 胡一萍
責任校對 楊軒飛
責任印製 婁賢傑

圖書在版編目（C I P）數據

明嘉靖刻本歷代名畫記 / (唐)張彥遠撰；畢斐點校。-- 影印本。-- 杭州：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，2018.11

ISBN 978-7-5503-1436-8

I . ①明… II . ①張… ②畢… III . ①中國畫 - 繪畫史 - 中國 - 古代 IV . ① J212.092.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7) 第 156000 號

本書出版獲得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專項經費資助

明嘉靖刻本歷代名畫記

(唐)張彥遠 撰 畢斐 點校

出品人：祝平凡

出版發行：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

地 址：中國·杭州市南山路218號 / 郵政編碼：310002

網 址：<http://www.caapress.com>

經 銷：全國新華書店

印 刷：杭州恒力通印務有限公司

版 次：2018年11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 張：38

開 本：710mm × 1000mm 1 / 16

字 數：400千

圖 數：233幅

印 數：0001 - 3000

書 號：ISBN 978-7-5503-1436-8

定 價：168.00元（全兩冊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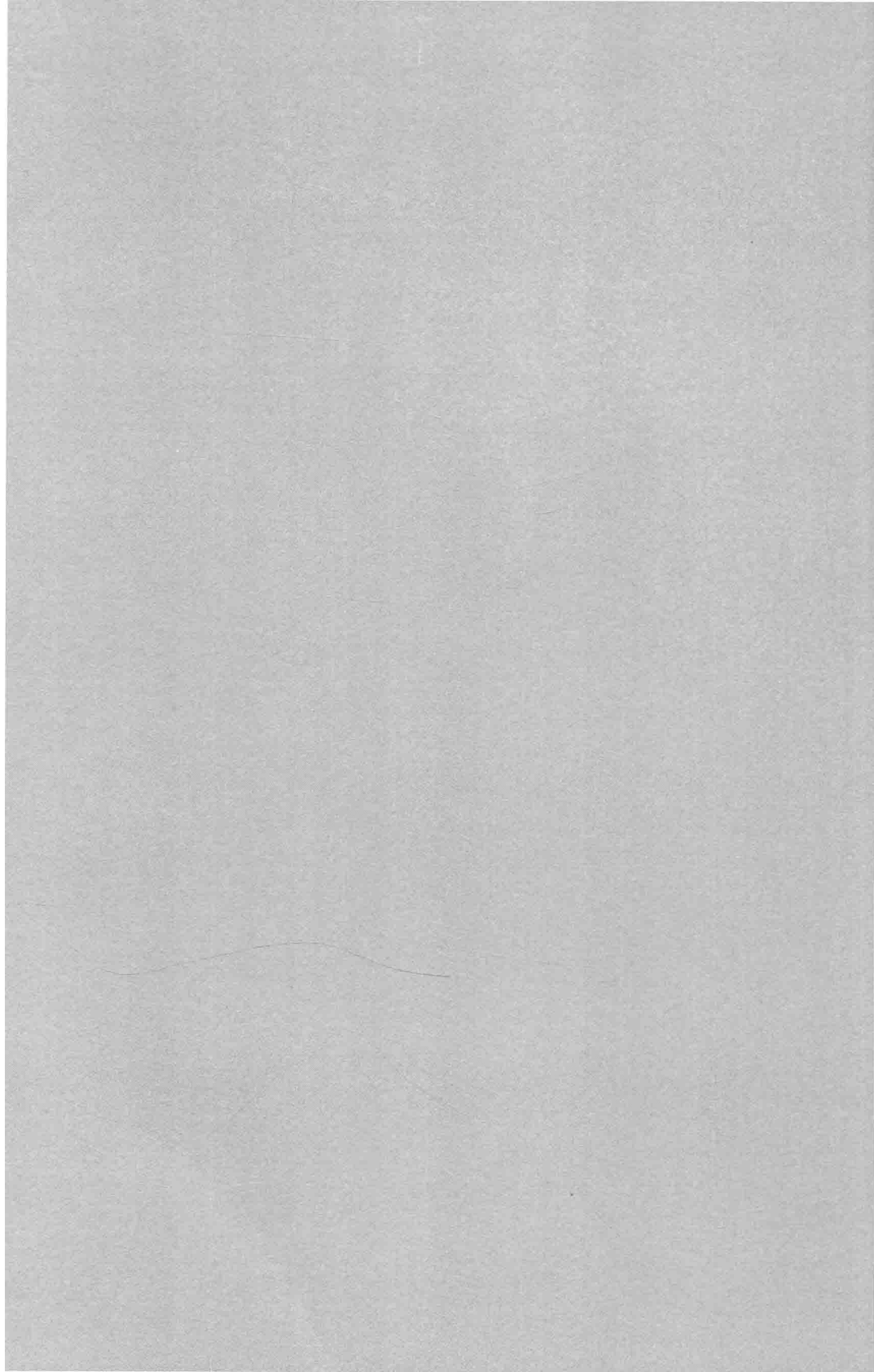
貴州師範學院內部使用

目次

校記	1
校記凡例	3
徵引文獻	103
索引	111
編製說明	113
一、人名索引	117
二、地名索引	179
三、文獻索引	191
四、主題索引	199
附錄：漢語拼音—威妥碼對照表	327
後記	330

校 記

貴州師範學院內部使用



校記凡例

- 一 校勘底本取用天津圖書館藏明嘉靖間刻本，以北京中國科學院文獻情報中心藏明萬曆十八年刻《王氏畫苑》本（簡稱“王本”）、明崇禎間毛氏汲古閣刻《津逮秘書》本（簡稱“毛本”）、節選《歷代名畫記》之宋刻本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、卷七五二為校本，并參以清嘉慶十年張氏照曠閣刻《學津討原》本（簡稱“張本”），以及中華書局點校本《太平廣記》、清順治間宛委山堂刻《說郛》本、景清雍正間銅活字印本《古今圖書集成》相關部分。
- 一 影印底本加句讀。
- 一 明清諱字不出校。俗字、古今字、異體字除涉及文意之外，不出校。
- 一 異體字及俗字字形多依底本，以存其真。并作分段和句讀，以便閱讀。
- 一 校記徵引前修時賢部分成果，僅錄發表在先者，間附從者，并贅以拙見。徵引諸書簡稱如下。

小野勝年譯注《歷代名畫記》	小野注本
秦仲文、黃苗子點校《歷代名畫記》	秦黃校本
于安瀾點校《歷代名畫記》	于校本
俞劍華校注《歷代名畫記》	俞注本
岡村繁校注“《歷代名畫記》序篇校注”	岡村文
岡村繁、谷口鉄雄譯注《歷代名畫記》	岡村谷口注本
谷口鉄雄校《校本歷代名畫記》	谷口校本
孫祖白校注《歷代名畫記校注》	孫校本

- 一 校記引用諸書和文章，見本書“徵引文獻”。
- 一 《古畫品錄》《續畫品》《貞觀公私畫史》《後畫錄》《唐朝名畫錄》諸書，除注明版本者，均為天津圖書館藏明嘉靖間刻《畫苑》本。

歷代名畫記目錄

葉一 a

叙自古畫人姓名 正文卷一所題“叙歷代能畫人名”與此不合，目錄第四卷亦作“叙歷代能畫人名”。

論傳授南北時代 正文卷二所題作“叙師資傳授南北時代”，故“論”字下當脫“師資”二字。

論畫體工用榻寫 正文卷二所題作“論畫工用榻寫”。參見第 19 頁。

論鑒識收藏閱玩 正文卷二所題作“論鑒識收藏購求閱玩”，故“收藏”下當脫“購求”二字。

叙自古公私印記 正文卷三所題作“叙古今公私印記”。

葉一 b

凡三百七十二人 “三百七十二人”，上文卷一“叙歷代能畫人名”篇作“三百七十一人”，當是。《歷代名畫記》提及畫家人數處凡三，另有卷一“叙畫之興廢”篇結穴處云“凡三百七十餘人”。以“叙歷代能畫人名”篇比勘卷四至十畫人小傳，則褚靈石、陳庭、劉之章僅見於“人名”篇；鄭審不見於“人名”篇，蓋彥遠以之作參見條目，無意列傳。毛本將“褚靈石”補入卷六“宋僧辯”條下，恰合卷六“二十八人”之數。上文卷十所記，題曰“七十九人”，若不計陳、劉二人，則合此數。

葉二 b

歷代名畫記目錄 毛本此句末有“終”字。

歷代名畫記卷第一

叙畫之源流

葉一 b

保章氏掌六書 “保章氏”，張本作“保氏”，當是。

泊乎有虞作繪畫明焉 毛本“繪”字下有“繪”字，當是。

葉二 a

廣雅云畫類也 岡村文疑“類”字爲“類”（同“規”）之誤。

說文云畫畛也象田畛畔所以畫也 岡村文云，清嚴可均《說文校議》舉《名畫記》的此段引文指出引文中“畛”字因與“界”之行草體字形相近而誤寫。斐按，姚文田、嚴可均同撰《說文校議》：“按行草界字作畛，與畛形近。”當從此說。

釋名云畫掛也以彩色掛物象也 兩“掛”字，毛本俱作“挂”。按“掛”“挂”相通。

廣輪度而疆理辦 “疆”，《南村輟耕錄》卷十八“歷代名畫記”條、毛本作“疆”，當是。“辦”，王本、毛本俱作“辨”，當是。

皆登於麟閣 “閣”，王本、毛本俱作“閣”。

賦頌有以詠其美 “有”，《說郛》引九〇《名畫記》作“所”。

比雅訟之述作 “訟”，王本、毛本俱作“頌”，當是。

美大業之馨香 岡村文疑“美”字爲“美”（類的俗字）字之誤。

曹植有言曰 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脫“有”“曰”二字。

見三季異主 “異”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作“暴”，當是。

葉二 b

見忠臣死難莫不抗節 “臣”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作“節”。“節”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作“首”。

見放臣逐子莫不歎息 “逐”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作“斥”。

是知存乎鑒戒者 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脫“戒”字。

石勒羯胡猶觀自古之忠孝 “石勒”當為“石虎”之訛。

視畫古人如視死人 “視”，王本作“觀”。

叙畫之興廢

葉三 a

世俗知尚者 岡村文疑“尚”字或為“賞”之殘字。

以集奇藝 “集”，王本作“積”。

圖畫縑帛 岡村文按：牛弘上表，作“圖書”，不作“圖畫”。

葉三 b

宋高祖先使臧喜入宮載焉 “臧喜”，岡村文據《宋書》卷七四《藏質傳》校作“臧熹”。當從此說。

錄古來名手 “手”，王本作“筆”。岡村谷口注本謂“手”或為“筆”之殘缺。

二十七秩 “秩”，《古今圖書集成》卷七五一作“帙”。

太子網數夢秦皇更欲焚天下書 “網”，當作“綱”。

葉四 a

所有畫皆載入江陵 岡村谷口注本謂“畫”字前當誤脫“書”字。

乃聚名畫法書及典籍二十四萬卷 岡村文以“二”字或爲衍字。

元帥記室 “帥”，王本作“師”，當誤。

葉四 b

太半淪棄 “太”，毛本作“大”。

沂河西上 “沂”，毛本作“泝”，當是。

太宗皇帝特所耽玩 “大”，王本、毛本俱作“太”，當是。

天后朝張易之奏召天下畫工修內庫圖畫 谷口校本據《述書賦》注，以張易之爲其弟張昌宗之誤。

銳意模寫 “模”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引作“摸”。

仍舊裝楷 “楷”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、毛本均作“背”，當是。

其真者多歸易之 岡村谷口注本據《述書賦》注，謂并非張易之，而是其弟張昌宗。

謚惠文太子 “謚”，王本作“謚”，當誤。

葉五 a

岿薛少保與岐王範 “岿”，毛本作“時”。按“岿”當作“岿”。“岿”爲“時”之古文。

肅宗不甚保持 “甚”，岡村谷口注本以爲“堪”字之殘缺。

有經散失 “有”，毛本作“又”。

年代寢遠失墜居多 “寢”，毛本作“寢”。按“寢”同“寢”。“寢”爲古“浸”字。“居”，毛本作“彌”。

葉五 b

汧公子兵部員外郎約有於潤州海門山得雙峰石 “有”，毛本作“又”。

又汧公手斷雅琴 “斷”，王本作“斲”，毛本作“斲”，均是。

尤佳者曰嚮泉 “嚮”，毛本作“響”，當是。

大父請纘爲判官 “父”，毛本作“門”。

由是萬卷之書 “由”，毛本作“繇”。繇者，由也。

葉六 a

大和末 “大和”，王本、毛本俱作“太和”，當誤。

取鑒於斯 “取”，毛本作“收”。

葉六 b

永王府同馬陳閱畫 “永王”，王本作“永五”，毛本作“永寶”，均誤。

“同”，毛本作“司”，當是。

漢史稱軸臚之盛 “軸”，王本、毛本均作“舳”，當是。

葉七 a

宰相元禎 “元禎”，毛本作“元稹”，當是。

彥遠時未亂歲 “亂”，毛本作“亂”。

亦深於史傳 “深”，毛本作“探”。

隋沙門彥琮 “琮”，毛本作“惊”，當是。

秘書正宗劉整 “宗”，毛本作“字”，當是。

僧琮之評 “琮”，毛本作“惊”，當是。僧惊即彥惊。

葉七 b

盖是世上未見其踪 “踪”，毛本作“蹤”。

或屋木 “木”，毛本作“宇”。

叙歷代能畫人名

凡三百七十一人 “一”，毛本脫此字，當誤。孫注本校曰：“嘉靖本作三百七十一人，目錄作三百七十二人。茲核實改正作三百七十三人，惟卷十失載陳庭、劉子（點校者按原文誤‘之’作‘子’）章二人，則實數為三百七十一人矣。”按嘉靖本《歷代名畫記》無誤。

葉八 a

烈裔 “烈”，下文卷四“烈裔”條作“列”。

陳敞 毛本作“陳敞”，下文卷四“陳敞”條亦同此，當是。

葉九 a

達子教教弟顒 下文卷五“戴敦”條作“戴勃”，當據正。“顒”，王本作“頤”，當誤。

顧寶光 當作“顧寶先”。參見第 20 頁。

葉九 b

朱僧辯 下文卷六作“宋僧辯”。待考。

陳公恩 下文卷七作“陳公思”。待考。

周曇斫 毛本作“周曇研”，下文卷七“周曇研”條及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五一所引均同此，從之。

葉十 a

劉瑱 下文卷七作“劉琪”，當誤。

蕭太連 毛本作“蕭大連”，下文卷七同此，當是。

稽寶鈞 毛本作“嵇寶鈞”，下文卷七同此，從之。

葉十一 a

僧曇摩拙义 “义”，王本作“乂”。

唐二百六人 于校本曰：“按目錄第九卷，唐朝上一百二十八人，第十卷唐朝下七十九人，合計二百七人，卷內標目‘二百六人’誤。”孫校本曰：

“按所載人名，核實應爲二〇八人，惟其中陳庭、劉之章二人，卷十失載，則爲二〇六矣。嘉靖本亦作二〇六人。”

劉孝思 于校本校曰：“卷內‘思’作‘師’，查沙門彥悰《後畫錄》作劉褒，孝思或係其字，俟考。”

葉十一 b

張慶兒 毛本作“張愛兒”，下文卷三“記兩京外州寺觀畫壁”篇、卷九“張慶兒”條均同此，當是。

談皎至劉商 毛本依下文卷九、卷十移至“殷聞禮”字下，當是。

葉十二 a

曹霸李果奴 按下文卷九“曹霸”條在“李果奴”條之下。

葉十二 b

子文肅 下文卷十“韓嶷”條下有“宇文肅”字，故“子”為“宇”之形訛。

陳庭 下文卷十“宇文肅”條下不見此名，惟卷二“叙師資傳授南北時代”篇記陳庭師於尉遲乙僧一事。或原本有傳，後刪之。

金忠義至殷聞禮 “金忠義”，卷九“金忠義”條作“全忠義”。待考。毛本上移至“孫仁貴”條下，當是。

程雅 程雅於書中凡三見，下文卷三“記兩京外州寺觀畫壁”篇作“雅”，卷九“程雅”條作“維”，後者或誤。

楊垣垣子爽 “垣”，毛本作“坦”，下文卷三“記兩京外州寺觀畫壁”篇亦作“坦”，或當從之。